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8年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铿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谢耘先生、韦少辉先生、李秉心先生因在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收益，同时有效控制风险，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关于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16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意见全文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由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关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 月 16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的意见全文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